

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2 日发出通知，2016 年 7 月 27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收到董事表决票 9 份，实际收到董事表决票 9 份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退还公司伊滨区部分土地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通过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见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退还公司伊滨区部分土地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28 日